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14-052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字火腿	股票代码	00251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蔚婷	冯桂标	
电话	0579-82262717	0579-82262717	
传真	0579-82262717	0579-82262717	
电子信箱	jinziham@jinzichina.com	jinziham@jinzichina.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3,244,599.70	106,098,106.76	6.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681,936.01	20,790,707.68	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123,085.63	14,498,990.94	-30.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59,719.69	20,388,170.23	-76.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5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5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2%	2.44%	0.0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71,151,561.45	1,169,836,166.61	-8.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65,255,718.31	850,740,032.30	1.71%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02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施延军	境内自然人	27.70%	39,702,000	29,776,500	质押	25,100,000
施延助	境内自然人	10.20%	14,625,000	14,625,000	质押	14,625,000
施文	境内自然人	6.80%	9,750,000	0		
施雄飚	境内自然人	6.80%	9,750,000			
薛长煌	境内自然人	5.30%	7,600,000	5,700,000	质押	5,000,000
张宇	境内自然人	3.24%	4,640,000		质押	1,922,500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0%	2,729,211			
孙娜	境内自然人	1.50%	2,150,000		质押	2,149,9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泽熙4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48%	2,127,825			
山东省国际信托公司-三能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37%	1,961,45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施延军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2、施延军、施延助、施文、施雄飚、薛长煌存在亲属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4年上半年,我国经济运行整体平稳,经济结构深化调整。公司结合宏观环境的变化以及自身发展的需要,坚持以"中国发酵肉制品领导品牌"为发展方向,专注于肉制品行业,坚持"稳步发展金字火腿,重点发展巴玛火腿,积极发展特色纯肉制品"的战略思路,加强市场开拓力度,加大电商的发展,增强市场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做强做大。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324.4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74 %;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168.1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29 %。其中火腿销售收入:①传统火腿销售788.88吨,销售收入5,757.31万元;②巴玛发酵火腿销售165.68吨,销售收入2,235.16万元。

电子商务平台报告期销售额为1,015.16万元,去年同期销售额为660.80万元,增长53.63%。

为了增强公司发展后劲,做强做大公司,提升持续盈利能力,公司进行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目前该事项还在中国证监会审核过程中。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与前一报告期相比,公司主营业务结构没有发生变化,营业收入、成本、费用、现金流等项目的同比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1.13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74%,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20.13%,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0.32%,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37.0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减少97.52% 。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13,244,599.70	106,098,106.76	6.74%	
营业成本	75,537,540.79	62,881,048.92	20.13%	
销售费用	20,795,038.01	20,727,994.05	0.32%	
管理费用	13,125,003.97	9,576,968.37	37.05%	主要系:一是折旧费增长203.96万元;二是房产税以及相关税费增长107.19万元。
财务费用	9,017,271.81	7,969,397.58	13.15%	
所得税费用	1,337,259.81	1,586,531.73	-15.71%	
研发投入	1,389,288.62	1,091,598.73	27.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9,719.69	20,388,170.23	-76.65%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利用猪后腿价格在低位的时机加大采购力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841,671.80	-162,475,135.89	-176.22%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收回委托贷款本金16,000.00万元及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457,406.88	-13,358,572.50	891.5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发行的火腿理财产品到期,支付火腿理财产品资金及发行费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58,059.61	-155,445,538.16	-97.52%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没有披露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公司加强了火腿的方便化,走进百姓日常消费,同时利用电子商务平台大力发展特色纯肉制品,提升公司的经营规模与市场体量。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火腿行业	107,259,027.24	68,297,836.16	36.32%	6.02%	13.84%	-4.38%
冷链行业	4,160,352.30	3,025,028.17	27.29%	51.42%	29.33%	12.42%
分产品						
火腿	79,924,709.11	49,392,027.98	38.20%	-2.12%	1.66%	-2.30%
火腿制品	6,381,989.22	3,611,024.71	43.42%	-26.07%	-32.02%	4.95%
冻品原料	8,563,703.78	8,203,983.09	4.20%			
其他	12,388,625.13	7,090,800.38	42.76%	13.88%	16.35%	-1.22%
冷链服务	4,160,352.30	3,025,028.17	27.29%	51.42%	29.33%	12.42%
分地区						
国内	110,528,206.90	70,367,124.93	36.34%	7.36%	14.80%	-4.12%
国外	891,172.64	955,739.40	-7.25%	-7.82%	-7.69%	-0.15%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及工艺优势

公司主要从事发酵火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具有国家发明专利(专利号为ZL 2004 1 0014841.4,专利名称为"一种在控温控湿和封闭条件下生产低盐金华火腿的方法")和(专利号为ZL 2008 1 0121847.X,专利名称为"一种火腿高汤的制作工艺"),公司是行业的龙头企业,在技术和工艺、设备等方面拥有领先优势。公司通过原有金华火腿生产工艺及国家发明技术积淀,结合国内实际研发出生产符合我们国家人们生活的高档发酵肉制品巴玛发酵火腿,占领了发酵肉制品发展的制高点。

2、质量及品牌优势

公司视产品质量为企业生命,在生产过程中的每一个环节都严格执行国家标准和食品安全卫生标准。公司通过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22000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和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绿色企业认证、清洁生产审核,并被认定为浙江食品GMP达标企业。公司不断创新品牌建设,发展电子商务,继续提升公司在消费者的品牌影响力和号召力。

3、规模和渠道优势

公司经过近二十年的发展,成为业内生产规模最大的企业,具有领先的现代化厂房和生产设备,在渠道方面,公司形成了覆盖全国的销售网络,在礼品、餐饮、烘焙、商超、食品加工、流通、电子商务等渠道都有极强的竞争优势。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与施雄飚于2014年5月30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1000.00万元将持有金华金字生态园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于施雄飚。本公司已于2014年6月30日累计收到股权转让款200.00万元,并办理了相应的财产权交接手续,故自2014年6月起将其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14-053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582号文核准,并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85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4元,共计募集资金62,9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3,930.5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58,969.5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11月2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620.35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8,349.1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0〕370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58,154.06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819.19万元;本报告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019.26万元,本报告期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5.03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5,9173.32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824.22万元。 截至 2014年06 月 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0.05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公司于2010年12月13日分别与中国农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农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19-699901040012820	535.5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579900001210402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33001676735059168888	1.38	
合　计		536.90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以定期存款和七天通知存款形式存放。公司已于2011年2月17日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农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该部分定期存款和七天通知存款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条件。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公司计划使用募集资金17,130.00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58,349.15万元超过计划募集资金,超过计划使用募集资金的部分为41,219.15万元。

2010年12月1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借款及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本次超募资金中的9,300.00万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及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中偿还银行借款3,5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5,800万元)。公司已于2010年12月16日以超募资金中的9,300.00万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及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10年12月1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北京营销中心建设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本次超募资金中的1,600.00万元用于北京营销中心的建设。公司已于2010年12月16日以超募资金中的1,205.25万元用于北京营销中心购置商业用房及装修等。2011年公司以超募资金中的300.00万元用于出资成立北京金字巴玛发酵火腿有限公司。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中1,600.00万元用于北京营销中心建设。

2011年3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上海营销中心建设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本次超募资金中的2,000.00万元用于上海营销中心建设。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中2000.00万元用于上海营销中心购置商业用房及装修等。

2011年3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杭州营销网络建设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本次超募资金中的7,600.00万元用于杭州营销网络建设。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中7600.00万元用于杭州购置商业用房及装修等营销网络建设。

2011年3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本次超募资金中的5,00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同时2011年4月19日召开的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也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本次超募资金中的5,00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11年4月30日以超募资金中的5,00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11年8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火腿窖藏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中的10,000.00万元用于火腿窖藏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同时2011年9月20日召开的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也审议通过了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火腿窖藏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中的10,000.00万元用于火腿窖藏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2012年6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火腿窖藏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增加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的议案》,同意在原有运用超募资金10,000万元基础上,再增加超募资金4,500万元,共计26,500.00万元(含自有资金12,000万元)用于火腿窖藏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2013年1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火腿窖藏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增加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的议案》,同意本项目在原有运用超募资金14,500 万元基础上,再增加超募资金2,000 万元,合计运用超募资金16,500 万元,自有资金由12,000 万元调减为10,000 万元。截至2014年06月30日止,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16,543.32万元(含利息收入)用于该项目建设。

2011年9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中的2,300.00万元用于对北京金字巴玛发酵火腿有限公司增资项目。公司已于2011年12月12日使用超募资金中1000.00万元对该子公司增资。

2012年6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自有资金置换超募资金用于北京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决定以自有资金2,300.00万元置换于2011年9月9日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中的超募资金2,300.00万元用于对北京金字巴玛发酵火腿有限公司增资项目。公司已于2012年6月15日使用自有资金1,000.00万元置换该项目已使用超募资金。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的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于2010年12月15日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9,062.11万元。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8月27日

附件

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8,349.15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19.2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173.3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100万只低盐火腿及5,000吨低温肉制品生产线项目		17,130	17,130.00	881.19	17,130.00	100%	2010年12月31日	1,234.31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7,130	17,130.00	881.19	17,130.00	100%				
超募资金投向										
北京营销中心建设			1,600.00	94.75	1,600.00	100%		不直接产生效益	不直接产生效益	否
上海营销中心建设			2,000.00		2,000.00	100%		不直接产生效益	不直接产生效益	否
杭州营销网络建设			7,600.00		7,600.00	100%		不直接产生效益	不直接产生效益	否
火腿窖藏冷链物流基地建设			16,500.00	43.32	16,543.32	100%			项目尚未完成	否
归还银行贷款			3,500.00		3,500.00	100%				
补充流动资金			10,800.00		10,800.00	1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42,000.00	138.07	42,043.32					
合　计		17,130.00	59,130.00	1,019.26	59,173.32			1,234.3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一)所述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一)所述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14—051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8月18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于2014年8月27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监事会主席夏璠林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议案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4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14-050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4年8月18日以传真、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施延军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规定,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27日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600687　　股票简称:刚泰控股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刚泰控股	股票代码	600687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秦	马杰	
电话	021-68865161	021-68865161	
传真	021-68816081	021-68816081	
电子信箱	gangtaikonggu@163.com	majie687@126.com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268,145,954.37	2,032,725,642.00	11.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06,684,516.33	1,383,555,775.13	1.6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091,663.35	-369,203,628.20	17.64
营业收入	817,174,070.69	410,259,655.43	99.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439,790.45	92,993,916.80	-45.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871,541.94	-22,175,576.0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8	24.28	减少20.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3	0.296	-65.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3	0.296	-65.20

2.2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3,36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刚泰矿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88	166,109,117	165,915,027	质押166,109,117
兰州大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9.95	48,798,537	48,798,537	
刚泰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4	33,544,174		质押33,542,191
上海刚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7	29,279,123	29,279,123	质押29,279,122
建信基金-民生银行-华鑫信托-东源9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4.33	21,242,785	21,242,785	
建信基金-民生银行-华鑫信托-东源11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4.31	21,109,217	21,109,217	
建信基金-民生银行-华鑫信托-东源10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4.04	19,796,716	19,796,716	
建信基金-民生银行-华鑫信托-东源12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3.91	19,148,658	19,148,658	
季振兴	境内自然人	1.15	5,646,882		
姜国茂	境内自然人	0.76	3,747,29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刚泰集团、刚泰矿业及刚泰投资咨询均为实际控制人徐建刚同一控制下的企业,本公司和刚泰集团、刚泰矿业、刚泰投资咨询均为徐建刚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2.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4年上半年,国际黄金价格剧烈波动,黄金需求由上年的井喷转为平稳增长。面对复杂的经济形势,公司董事会积极应对,较好地完成了董事会在年初提出的经营目标。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1,717.7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99.1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9,871,541.94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24.89%。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利润大幅增加,公司盈利能力大幅增强。@???　?报告期内,大桥金矿生产稳定,矿产资源储量不断增长。在稳定黄金开采并力求扩大产能的同时,公司继续着力打造集黄金资源开采、黄金珠宝翡翠设计加工销售、黄金艺术文化于一体的全产业链的黄金文化企业。公司不断拓展客户渠道,加大销售收入,增强盈利能力。同时,作为大文化产业概念的延伸,公司适时进入影视传媒文化领域,力求提升全产业链黄金文化企业的文化内涵。报告期内,公司与辽宁广播电视台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并与比高动画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书》。@??　下半年,公司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利润水平。一是公司加大了营销力度,公司孙公司上海刚泰黄金饰品有限公司与浙江金牛工贸有限公司签订6亿元的黄金珠宝类产品销售合同、与国鼎黄金有限公司签订了不少于10亿元黄金产品购销框架协议,为下半年公司经营业绩的提升打下基础。二是公司加大了资源的勘探力度,增强资源储备,为未来的可持续经营奠定坚实基础。三是公司将加强并购重组的力度。通过并购重组增强公司的盈利水平,迅速扩大市场份额。四是公司将把移动互联网概念引入黄金饰品加工销售业务,并积极探索黄金金融业务,增加利润空间,拓展利润增长点。五是加大文化产业投入,进一步将黄金文化产业落到实处,产生效益。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817,174,070.69	410,259,655.43	99.18
营业成本	724,416,678.88	363,169,591.93	99.47
销售费用	2,265,222.02		100
管理费用	11,818,649.13	68,627,224.24	-82.78
财务费用	9,829,896.49	2,649,994.98	27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091,663.35	-369,203,628.20	17.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23,970.08	323,099,401.75	-111.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527,516.20	-26,827,904.92	847.4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系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主营业务规模扩大,主要是从事黄金开采及黄金饰品加工销售业务规模迅速扩大导致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因营业收入增加导致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系公司开展黄金饰品销售业务产生。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因上年同期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时发生的重组费用较大,本期没有此项费用。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因本期贷款增加相应增加财务费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上年同期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处置浙江华盛达房地产开发公司股权影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筹资数量大幅增加所致。

2、 其它

(1)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1、矿产资源开发及勘探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年初制订的经营计划加大了矿产资源开发勘探力度,随着找矿线索不断增加,勘查面积进一步扩大。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大冶地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的矿业管理水平不断提高,综合竞争能力大大提高。

2、黄金饰品加工销售业务

公司根据黄金饰品业务的特点进行了客户划分和品牌推广,并加大了销售渠道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孙公司上海刚泰黄金饰品有限公司与浙江金牛工贸有限公司签订6亿元的黄金珠宝类产品销售合同、与国鼎黄金有限公司签订了不少于10亿元黄金产品购销框架协议,扩大产品销售渠道,为下半年公司经营业绩的提升打下基础。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黄金及黄金饰品	609,262,564.59	517,452,978.98	15.07	583.11	977.52	增加31.09个百分点
有色金属	207,688,846.11	206,963,699.90	0.35	-33.22	-33.11	增加0.16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黄金及黄金饰品	609,262,564.59	517,452,978.98	15.07	583.11	977.52	增加31.09个百分点
电解铜、锌锭	207,688,846.11	206,963,699.90	0.35	-33.22	-33.11	增加0.16个百分点

(1)公司主要从事黄金开采及黄金饰品加工销售业务,电解铜、锌锭贸易业务规模正在逐步缩小直至退出。黄金及黄金饰品营业收入占营业总收入的74.58%,电解铜、锌锭营业收入占营业总收入的25.42%。

(2)公司主要产品是自产黄金销售及黄金饰品加工销售。黄金及黄金饰品营业收入占营业总收入的74.58%,电解铜、锌锭营业收入占营业总收入的25.42%。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华东地区	308,363,757.15	37.75
华南地区	91,730,029.42	11.23
华北地区	348,961,538.40	42.72
西北地区	67,896,085.72	8.31

(1)华东地区主要从事黄金饰品加工销售及电解铜、锌锭贸易业务。华东地区营业收入占营业总收入的37.75%。

(2)华南地区及华北地区主要从事黄金饰品加工贸易业务。华南地区营业收入占营业总收入的11.23%,华北地区营业收入占营业总收入的42.72%。

(3)西北地区主要从事黄金开采、自产黄金销售业务。西北地区营业收入占营业总收入的8.31%。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大冶地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几年来的发展,矿权数量不断增加,资源储量不断增大,未来公司通过不断加大勘探力度,扩大勘探面积,实现资源储备和资源量的稳步增长。

公司目前拥有上海刚泰黄金饰品有限公司、德清刚泰黄金饰品有限公司和甘肃刚泰黄金饰品有限公司三家从事黄金饰品和黄金艺术品设计、加工、销售的下属公司。公司通过一年多时间,成功地拓展了销售渠道,向下游产业链延伸,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增强公司在黄金饰品行业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投资4000万元设立了影视传媒公司,未来将以影视投资为主轴,投资、参股、合拍等多种方式积极与国外大型电影公司互动合作,不断整合上下游产业资源,拓展新媒体,构建横跨各个媒体类型的整合传播平台,进一步延伸黄金文化产业,将黄金文化产品与影视文化产品相结合。并与辽宁广播电视台和比高动画有限公司签订相关协议,为公司未来发展壮大文化产业打下基础。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经公司于2014年7月2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刚泰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将持有上海复星平鑫投资有限公司20%的股权进行处置,处置收益为956,089.83元。

(1) 证券投资情况

2、 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委托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作方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是	否	否	公司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是公司募集资金。
合计	100,000,000.00	/	/	/	/

本公司2013年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托管人)签署中信证券-刚泰控股-中国银行定向资产管理合同(编号:ZXZQDEE[2013]179号)。委托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的部分自有资金进行投资运作及管理。初始委托资产不低于人民币100,0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亿元),在合同有效期内,经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本公司可以以书面通知或指令的形式追加委托资产,并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作为资金的托管人,期限为二年。委托理财投资类型:银行存款、国内保理资产收益权、信托计划及其受益权、债权类资产及其收益权以及双方及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固定收益类品种等。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托管人)签署中信证券-刚泰控股-中国银行定向资产管理合同约定,本期计提委托理财投资收益6000000.00元。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3	非公开发行	847,999,997.96	35,000,421.00	847,584,335.70	598,192.96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59.82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合计	/	847,999,997.96	35,000,421.00	847,584,335.70	598,192.96	/

公司配套融资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57,999,997.96元, 扣除承销费用以及本公司累计发生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47,479,997.96元。

报告期内共使用募集资金35,000,421.00元,主要用于地质勘探投入和补充流动资金。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地质勘探投入和补充流动资金	否	847,999,997.96	35,000,421.00	847,584,335.70	是						
合计	/	847,999,997.96	35,000,421.00	847,584,335.70	/	/		/	/	/	/

公司按照重组方案规定的用途,结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及实际运营情况使用募集资金。

4、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大冶地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三家公司上海刚泰黄金饰品有限公司、德清刚泰黄金饰品有限公司、甘肃刚泰黄金饰品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黄金开采及黄金饰品加工销售业务。

5、主要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甘肃大冶地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徐建德	有色金属	6000万元	100%
上海刚泰黄金饰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赵瑞俊	批发零售	5000万元	100%
德清刚泰黄金饰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赵瑞俊	批发零售	1000万元	100%
陇南恒瑞矿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周锋	有色金属	2000万元	100%
西和县汇鑫矿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周锋	有色金属	2000万元	100%
上海鸿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徐建刚	投资行业	3000万元	100%
甘肃刚泰黄金饰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周锋	批发零售	1000万元	100%

6、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2014年6月20日公司发布了《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实施公告》,该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14年6月26日,公司实施完成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该方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于2014年5月8日召开的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377,111,68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3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由377,111,688股增加到490,245,195股。

三、 其他披露事项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不适用

(二) 其他披露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的变更事项,未有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董事长:徐建刚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0687　　股票简称:刚泰控股　　公告编号:2014-040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8月15日发出,会议于2014年8月26日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储荣昌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监事会未发现参与201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0687　　股票简称:刚泰控股　　公告编号:2014-041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孙公司上海刚泰黄金饰品有限公司与国鼎黄金有限公司签订《购销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刚泰黄金饰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刚泰黄金")与国鼎黄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鼎黄金")近日签订了《购销框架协议》。协议约定:国鼎黄金在合作期限内向刚泰黄金采购价值不少于10亿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亿元)的黄金产品,刚泰黄金分批、分次向国鼎黄金提供投资金条等黄金产品。

1、 合同类型:购销框架协议。

2、 合同生效条件: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时生效。

3、 合同履行期限:自刚泰黄金向国鼎黄金提供第一批黄金产品之日起一年。

4、 对上市公司业绩的影响:该合同履约对本公司2014年营业收入和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影响。

一、审议程序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4年8月26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上海刚泰黄金饰品有限公司与国鼎黄金有限公司签订〈购销框架协议〉的议案》。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合同标的情况

国鼎黄金向刚泰黄金采购价值10亿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亿元)的黄金产品,双方通过订单的方式分批、分次确认具体产品。

(二)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合同对方名称:国鼎黄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亢峰

注册资本:壹亿零捌佰万元整

经营范围:经营流通人民币(经营范围涉及前置审批,在批准的有效期内方可经营)批发、零售:金银制品,金银饰品,金银纪念币,珠宝,工艺美术品;服务:委托加工金银制品,黄金回收,承办会展,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在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和孙公司与国鼎黄金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同主要条款

1、协议约定的合作期限为一年,即自刚泰黄金向国鼎黄金实际提供第一批黄金产品之日起一年。

2、国鼎黄金在合作期限内向刚泰黄金通过订单形式分批采购黄金产品,且国鼎黄金保证在合作期限内向刚泰黄金采购价值不少于10亿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亿元)的黄金产品。

四、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刚泰黄金与国鼎黄金的合作,将扩大刚泰黄金的销售渠道,增加黄金饰品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从而提高上市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五、备查文件

1、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

2、刚泰黄金与国鼎黄金签订的《购销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0687　　股票简称:刚泰控股　　公告编号:2014-039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4年8月26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4年8月15日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并通过《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上海刚泰黄金饰品有限公司与国鼎黄金有限公司签订〈购销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刚泰黄金饰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刚泰黄金")与国鼎黄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鼎黄金")就国鼎黄金向刚泰黄金采购黄金产品,刚泰黄金分批、分次向国鼎黄金提供投资金条等黄金产品签订《购销框架协议》。协议约定合作期限为一年,国鼎黄金在合作期限内向刚泰黄金通过订单形式分批采购黄金产品,且国鼎黄金保证在合作期限内向刚泰黄金采购不少于10亿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亿元)的黄金产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0687　　股票简称:刚泰控股　　公告编号:2014-042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浙江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03号《关于核准浙江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上海刚泰矿业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浙江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3年11月4日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了 62,536,443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72元 /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57,999,997.96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47,999,997.96 元。

以上募集资金已由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3年11 月 4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沪众会字[2013]第 5402 号)验证确认。

(二)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4年上半年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及2014年6月30日余额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201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5,591,307.85
加: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	7,306.11
减:本报告期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	35,000,421.00
201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98,192.96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2013 年 11 月 7 日, 公司与本次发行的独立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苏州分行")签署了《浙江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配套融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根据协议,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开立了本次配套融资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募集资金限定用于公司对外披露的募集资金投向的项目,公司董事会应当制定详细的资金使用计划,使用时,应当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资金使用部门提出申请,经财务部门审核,财务负责人、总经理审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总经理负责组织实施。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建设,由公司相关业务部门及项目实施单位负责执行;权益投资项目,由公司投资发展部同财务部负责执行。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由独立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进行监督,独立财务顾问可随时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检查。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规定的情形。

截止 2014 年 6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　户　行	账　号	余　额
中国民生银行苏州分行太仓支行	601336844	598,192.96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4,80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7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否	–	–	–	3,500	84,758	–	–	–	–	不适用	–
其中:地质勘探投入	否	–	–	–	300	3,176	–	–	–	–	不适用	–
合计	–	–	–	–	3,500	84,758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59.82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报告期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14年上半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2014年上半年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且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